

交银理财被罚1750万元 合规风控“漏洞”亟待填补

本报记者 郝亚娟 王柯瑾
上海 北京报道

2月8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了2025年的首张罚单,针对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理财”)开出1750万元

行业短板待补

信息披露不规范及投后管理失职被罚,无疑揭示了资管行业面临的深层次挑战。

针对处罚,交银理财方面回应称:“对这一监管处罚诚恳接受、坚决服从。同时,监管指出的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

信息披露不规范及投后管理失职被罚,无疑揭示了资管行业面临的深层次挑战。

广州眺远营销咨询公司总监高承飞表示:“从信息披露的角度看,这不仅反映了部分机构对监管要求的忽视,更深层次地揭示了行业在透明度、合规性建设上的不足。一些机构可能过于追求短期利益,而忽视了信息披露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这直接损害了市场的公平性和投资者的信任。”

信息披露不足对普通投资者的影响是深远的。“首先,它剥夺了投资者获取全面、准确信息的权利,导致投资者无法做出理性投资决策。在信息不对称的情况下,投资者很容易陷入盲目跟风或恐慌性抛售的境地,从而遭受经济损失。其次,信息披露不足还可能为内幕交易和不当行为提供温床,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的不公平性和投资者的风险。”高承飞告诉记者。

“投后管理的问题则更多地指向了风险管理能力的缺失。”高承飞表示,“在资管行业,投后管理是确保投资者资金安全、实现资产增值的重要环节。然而,部分

元的罚款。

根据处罚决定,交银理财存在理财产品信息披露不规范,理财业务投后管理勤勉尽职义务履行不到位等问题。

《中国经营报》记者注意到,银

行理财规模快速增长,然而,理财业务的结构性失衡、业绩披露不规范等问题仍然突出。面对近30万亿元的庞大理财市场,银行理财业务该如何优化?如何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提升市场透明度?



2025年“一号罚单”指向了交银理财,交银理财被罚1750万元。这也是目前监管部门对银行理财子公司开出的最高罚单。
视觉中国/图

机构在投后管理上缺乏有效的监控和风险控制机制,导致信用风险等问题频发。这不仅影响了机构的声誉,更对投资者的利益构成了严重威胁。”

尽管此次处罚揭示了交银理财在信息披露和投后管理方面存在的不足,但记者注意到,自成立以来,交银理财在业务规模和风险管理方面均保持了提升状态。

交通银行(601328.SH)2024年上半年报显示,截至2024年6月末,交银理财发行的产品规模约为1.46万亿元,较2023年年末增长了18.49%。

在产品体系方面,普益标准监测数据显示,截至2024年7月18日,交银理财共发行过6个一级系列,38个二级系列,5个三级系列。从一级系列来看,稳享系列发行的产品数量最多,运作周期为1至1825天。

事实上,这一处罚不仅是对个别机构的警示,也折射出整个行业在合规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普

遍问题。此前,平安理财、信银理财、招银理财等也曾因“信息披露不规范”及其他违规行为受到监管的行政处罚。

一位不愿具名的业内人士指出,信息披露和投后管理问题在一定程度上暴露了理财公司的公司治理仍有待完善,理财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漏洞依然存在,对消费者权益保护重视不足。这也反映出,资管新规过渡期结束已经满三年了,理财业务向高质量发展转型仍存差距和短板。

从另一个层面看,此次处罚也会让更多业界关注到理财子公司发展的堵点和破局方向。

交银理财在2025年党建和经营工作会议、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中也透露,将提升产品管理销售能力、产品投资能力、科技能力、管理能力等四项能力,适时调整产品策略,提升产品业绩,优化渠道布局,建强销售服务能力,依法合规经营,确保不发生重大内控合规事件。

机构须勤勉尽职防控风险

金融机构在交易完成后仍需持续监控客户适配度,特别是在客户财务状况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时,提供风险提示。

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发布的《中国银行业理财市场年度报告(2024年)》显示,截至2024年末,银行理财市场存续规模达29.95万亿元。这一庞大的市场规模不仅体现了理财业务的快速发展,也对行业的规范化和透明度提出了更高要求。

在这一背景下,上海金融与发展实验室首席专家、主任曾刚指出,在监管政策引导和市场需求推动下,行业将朝着规模更大、结构更优、功能更强的方向发展,在服务居民财富管理、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等方面发挥更加重要的作用。

理财子公司存在包括“信息披露不规范”在内的违规行为,也恰恰说明了金融机构履行投资者适当性义务的重要性。

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教授吴飞指出,金融机构履行适当性义务需完成四个方面:首先是了解客户信息,包括投资经验、资产规模、合格投资者身份等多个角度;其次是了解产品信息,根据其特征对产品进行风险等级分类;再次是适当推荐产品,确保产品风险等级与客户的风险承受能力匹配;最后是信息披露与持续管理,要做到投资前充分告知风险,投资后持续跟踪。

吴飞进一步指出,基于法律裁判的研究发现,在涉及适当性义务的金融机构败诉案例中,主要原因是未履行匹配义务(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不匹配)或未充分告知投资者风险(隐瞒关键投资风险)。

“对于投资者而言,金融机构履行适当性义务带来两方面重要性:一是通过减少信息不对

称,投资者能更清楚地了解产品风险,做出理性决策;二是规范金融机构的销售行为,防止误导性营销,提升市场透明度,增强投资者信心。”吴飞说。

北京财富管理行业协会特约研究员杨海平也表示,信息披露不足会造成消费者决策没有充足依据或者依据错误,实际上就是对消费者的误导,由此可能给消费者带来投资损失。从消费者权益保护规制的角度看,信息披露不足直接侵害了消费者的知情权,间接侵害了消费者的公平交易权。

投前尽职调查是控制投资风险的第一道防线,而投后管理则是保障资产稳健运营的关键环节。吴飞强调,金融机构在交易完成后仍需持续监控客户适配度,特别是在客户财务状况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时,提供风险提示。对此,金融机构可以利用数字化工具(大数据、算法)提高客户风险识别和产品匹配的精准度,降低人为判断失误,提高合规水平。

近年来,在监管的要求下,金融机构在履行适当性义务和投后管理方面已取得一定进展,但从行业整体来看,资管行业在风险管理方面仍面临诸多挑战。

从整个行业来看,杨海平分析,目前资管行业在风险管理方面遇到的难点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在市场不确定性增强和发展压力加大的背景下,风险偏好不明确以及风险偏好管理的不足显露;二是资产收益率下行带来的理财业务业绩压力和风险管理之间的平衡难度上升;三是业务复杂程度提升带来

的风险管理难题与理财公司能力和队伍建设跟不上之间的矛盾有加剧的倾向。”

因此,高承飞建议:“为了优化投后管理,行业需要建立更加完善的风险评估体系,实现对风险的精准识别和预警。同时,要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教育,提升投资者的风险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此外,还可以借鉴国际先进经验,引入更加科学的风险管理工具和方法,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水平。”

同时,杨海平也建议:“理财公司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治理体系,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优化信息披露流程,强化科技赋能,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进一步细化投后管理制度与操作规程,压实投后管理责任,完善投前投后一体化模式。提升内部审计与内控评价有效性,及时发现并堵住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漏洞。”

如今,如何在快速发展的市场中平衡业绩压力与风险管理,成为行业亟待解决的问题。业内认为,监管政策的进一步完善也将为行业的规范化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曾刚指出,为促进理财行业高质量发展,监管政策将更加完善:“一是理财产品统一登记制度将全面实施,提高产品透明度。二是理财公司资本管理办法将出台,强化风险管控。三是理财产品销售管理办法将细化,规范销售行为。四是理财投资者保护制度将更加健全,提高对理财公司信息披露的要求,更好保护投资人利益。五是理财业务功能监管将加强,促进行业规范发展。”

23家信托公司高管密集变更:转型、追责、拓新

本报记者 樊红敏 北京报道

信托业“换帅潮”依然在延续。

2月6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上海监管局发布公告显示,核准高建辉中海信托总裁的任职资格。

超20家“换将换帅”

2025年开年以来,信托公司总经理变更的信息不断。1月3日,金融监管总局青海监管局核准了刘雁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经理的任职资格;1月16日,丁峰以总经理(拟任)、党委副书记、董事的身份出席江苏信托2024年度述职述廉大会;1月末,中信信托内部宣布涂一锴将出任总经理一职的消息;2月6日,金融监管总局上海监管局核准高建辉中海信托总裁的任职资格。

值得关注的是,2024年换帅的信托公司至少超过信托公司总量的三分之一。

根据记者的统计,2024年获得董事长任职资格批复的有12位,获得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复的有11位,涉及的信托公司共计21家。其中,平安信托、财信信托2024年董事长、总经理双双发生变动。而近期总经理发生变更的中信信托、中海信托,其董事长在2024年也发生了变动。根据记者的统计,2024年获得董事长任职资格批复的有12位,获得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复的有11位,涉及的信托公司共计21家。其中,平安信托、财信信托2024年董事长、总经理双双发生变动。而近期总经理发生变更的中信信托、中海信托,其董事长在2024年也发生了变动。

就信托公司密集换帅,清华大学法学院金融与法律研究中心研究员杨祥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最根本原因是信托业面临巨大的转型压力与监管压力。信托行业正处于从传统业务向新业务转型的关键期,传统业务规模急剧收缩,新业务模式尚未成熟,需要具备新思维的管理者。信托公司频繁换帅,在很大程度上是希望通过管理层更迭来实现公司战略调整与管理效率优化,给公司注入活力,应对市场挑战。第二

格。同日,中海信托发布公告称,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高建辉担任公司总裁。

据《中国经营报》记者了解,2025开年以来,已经有4家信托总经理(含总裁,下同)发生变动,除中海信托之外,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信

托公司还有五矿信托、中信信托、江苏信托。

记者查询金融监管总局官网统计(以批文落款时间为统计口径,下同)发现,2024年获得任职资格批复的董事长、总经理合计有23

2024年信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裁)获批统计

序号	批复时间	信托机构	姓名	职务
1	1月9日	平安信托	方蔚豪	董事长
2	1月10日	山东国信	岳增光	董事长
3	1月12日	国民信托	王晓天	总经理
4	2月1日	平安信托	张中朝	总经理
5	3月1日	中海信托	阜新桥	董事长
6	5月6日	华润信托	胡昊	总经理
7	5月11日	吉林信托	邢中成	董事长
8	5月23日	中信信托	芦苇	董事长
9	5月23日	长安信托	董毅	总裁
10	6月4日	东莞信托	张庆文	董事长
11	6月14日	兴业信托	郑志明	董事长
12	6月28日	中铁信托	余赞	董事长
13	7月26日	浙金信托	徐晓东	董事长
14	7月23日	山西信托	牛宝亮	总经理
15	7月29日	华鑫信托	吴艳坤	总经理
16	8月9日	光大信托	王罡	董事长
17	8月20日	杭州工商信托	蒋碧湖	总裁
18	8月22日	财信信托	朱昌寿	董事长
19	8月22日	财信信托	包爽	总裁
20	9月5日	建信信托	李军	董事长
21	9月13日	中航信托	游江	总经理
22	10月17日	兴宝信托	马凌云	总经理
23	12月3日	北京信托	刁英川	总经理

刘洋/制图 樊红敏/整理

位,共涉及21家信托公司。

据相关研究机构统计,2023年有20家信托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发生变动,2022年有17家信托公司的董事长或总经理发生变动。

银行背景更受青睐

从信托公司新晋高管的履历来看,有多个细节值得关注。比如,信托公司更倾向从公司内部或所属集团内部升迁调度,更青睐银行系统“老将”。

记者注意到,信托公司高管更倾向于任用“自己人”,新任一把手主要来自公司内部高管升迁或所属集团调派。

据统计,新上任的信托公司“将帅”中,超三成来自集团或股东调派,四成来自内部晋升。比如,中信信托原副董事长芦苇晋升为董事长;财信信托原总裁朱昌寿晋升为董事长;五矿信托新任总经理刘雁此前任五矿信托财务总监兼董秘。

对此,杨祥分析认为,内部晋升者对公司业务模式和企业文化更了解,可以避免外部高管对公司内部运作不熟悉而导致的决策失误,同时也能够降低因治理结构不协调引发的冲突。更重要的是,在信托业转型过程中,在新业务盈利模式成熟并形成支撑之前,需要股东及集团资源的鼎力支持,包括但不限于资本金支撑(注资)、业务支撑(如资产证券化项目)以及协同平台支撑。

“信托公司内部的升迁或股东集团的调派成为一把手依然是现在及未来的主要方式,现在信托公司多为大集团特别是央企、国企旗下的一块重要的金融牌照,各大集团都非常重视内部人才的发掘和培养,以及大股东对公司运营的深度参与。信托公司的转型更依赖于团队的执行能力和对公司文化的理解与贯彻,这也奠定了信托公司内部提拔高管沿袭企业文化的基调。”廖鹤凯也向记者表示。

而在集团调派或外部“空降”的高管中,有超过半数具有银行背景。比如,北京信托总经理刁英川来自华夏银行,兴业信托董事长郑志明、建信信托董事长李军均来自银行,且有多年银行业从业经历。

在杨祥看来,信托公司青睐银行背景高管,有其多方面考虑。其一是信托公司在回归本源的过程中,按照“资管新规”与《信托三分类通知》等,需要净值化管理,并重点布局财富管理业务。信托公司体系内部的人员,往往是非标思维,缺乏净值化资管的思维。其二是业务协同需要。信托业务与银行业务在资产端和资金端有较强的协同性,银行背景高管熟悉金融市场运作规则。更重要的是,银行拥有丰富的高净值客户资源,信托公司此前主要做非标与投行业务,不具有C端客户或C端客户稀缺,银行背景的高管能够整合银行资源,为信托公司带来更丰富的管理经验与高净值客户资源。其三是银行是成熟的金融业并具有完善的培训、晋升机制,银行背景高管通常更熟悉监管政策和合规要求,能够更好地应对信托行业日益严格的监管环境。

“不过,银行背景的人也有不足,毕竟信托业与银行业是两个不同的金融业态,信托业不能完全直接适用银行业的规则体系。除了银行背景,信托公司还需要吸纳具有资产管理、财富管理、金融科技等领域经验的高管,在严监管、强监管的背景下,信托公司需要整合具有战略思维、专业能力与营销体系的人才,打造差异化的服务特色,以满足业务多元化和创新的需求。”杨祥同时指出。

个原因是,在过去非标业务快速发展过程中,部分信托公司累积了存量风险或包袱,个别管理层可能也有责任或被追责,导致高管变更。第三个方面的原因是,部分高管可能对信托业的转型与未来发展趋势不明朗,主动做出了辞职等选择。

实际上,频繁变更的不仅是信

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还包括副总经理、董事、监事等高管人员。据记者统计,2024年,有50余家信托公司高管进行了变动,占全行业67家信托公司的74.6%。

“在信托行业转型尚未稳定、

监管政策持续加压的背景下,这种趋势可能会持续。”杨祥直言。

“信托行业在大的转型期,需

要诸多调整和磨合,换帅潮或者说

整体高管、业务部门及其配套人员

调整都会延续较长时间。”金乐函

数信托分析师廖鹤凯也表示。